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迪瑞医疗”）董事会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坚持以“普及诊断科学、惠及普通大众”为使命，围绕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年度经营目标，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受到上半年疫情以及剥离宁波瑞源子公司影响，公司实现收入 93,723.5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09%，公司发挥仪器和试剂均衡发展优势，加大了仪器扶持力度，报告期内仪器收入同比上涨了 7.20%，为带动后期的试剂销售打下了坚实基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707.1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17%。

报告期内，母公司受新冠疫情影响，实现营业收入 75,122.3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0.27%；营业利润 25,036.9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32%；净利润 22,671.0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85%。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了董事会会议 15 次。具体情况如下：

2020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

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说明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关于建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 年 4 月 1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2020 年 4 月 3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0 年 4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子公司实缴出资的议案》。

2020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制定〈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制度〉的议案》、《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厦门致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2019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书〉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9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三年审计报告并批准对外报出的议案》。

2020 年 5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020 年 7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0 年 7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与厦门致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0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

2020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2020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董事会人数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调整与厦门致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重大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

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聘期延长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了股东大会 5 次，具体情况如下：

2020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了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说明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0 年 5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三年审计报告并批准对外报出的议案》。

2020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0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议案》。

202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董事会人数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

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重大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审核与监督作用，重点对公司财务报告、内控自我评价报告、内审工作报告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对会计师事务所完成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评价，提出聘任下一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建议，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强化了公司董事会决策功能。

2、战略发展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发展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战略发展委员会了解公司经营状况，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自身发展状况，对公司发展战略进行整体规划，对公司的经营提出切实可行的意见，推动了公司稳定持续的发展。

3、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的提名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履行了提名委员会的工作职责。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评估、审核，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

委员会的工作职责。

三、**公司 2021 年总体经营计划**

2021 年是公司融入华润体系的开局之年，也是新迪瑞扬帆起航，跨越发展的元年，在保持公司原有研发创新活力前提下，充分借鉴华润多年积淀的管理优势，以市场为导向，不断优化管理体系，激发内在潜力，为公司快速发展打好坚实基础。根据公司战略规划目标，制定 2021 年总体经营计划如下：

1、快速推进迪瑞医疗向平台型公司转变。2020 年迪瑞医疗完成股权优化的第一步，接下来借助“实业+资本”通过产业并购和资产注入等方式实现公司的快速扩张，横向上将对已有产线进一步加强，纵向上会持续关注后疫情时代，价值回归后的新兴领域的投资标的，把握 IVD 行业重构过程中的投资机会，完善公司产业布局。

2、多措并举做大公司业绩规模。良好的企业业绩是回馈股东的根本，在成功优化产线管理的基础上，加大品牌推广力度，采取经销和直销相结合的方式，锁定高端市场，通过股权激励、绩效考核奖惩并行提高销售队伍的战斗力，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从产品驱动型向销售导向型稳健过渡，尽快做大企业收入规模，为企业快速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3、以收益最大化为目标，加强投后企业管理。公司已投资厦门致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宁波瑞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两家标的，总体业绩超出既定预期，董事会积极督促经营管理层，加强与投资企业沟通，针对发展重大事项要积极发表意见，派驻的董事或者监事要充分发挥职能，总体目标是发挥迪瑞医疗产业协同及资本运作经验积极协助厦门致善和宁波瑞源快速发展，早日实现股权资本化。

4、继续加强与投资者互动交流，借助新媒体资源推介公司投资价值，实行“走出去、请进来”等多种方式，提高公司在资本市场的知名度，积极吸引价值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加强公司与二级市场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便于投资者充分认知了解公司。

5、秉承仪器及试剂研发优势，继续拓研新领域为公司持续发展增添动力。以满足高端市场需求为目标，继续强化自主知识产权成本优势，以高性价比的产品，抓住国内医疗市场进口替代的机会。

总之，迪瑞医疗开局之年，任务艰巨，期待着借助华润管理赋能，切实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在提升企业业绩的基础上，借助华润管理体系的优势，加强人才队伍培养，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培塑企业文化，以达成战略目标为核心，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1 日